

政务诚信承诺书

承诺编号:

行政区划代码: 610114

单位名称	西安市阎良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		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	116101146686697163		
法定代表人	冯新安	监督电话	12345
承诺内容	为推进城市管理执法政务领域良好信用环境，打造透明政府，践行诚信承诺，增强政府信用，建立优化提升营商环境长效机制，全面提升政务服务水平，阎良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郑重向社会公开承诺如下： 一、严格依法行政 坚持依法审核，严格执行城管法律法规政策，努力营造公开、公正、公平的行政审批环境。在执法局申请的行政审批事项，凡符合政策法规要求的，材料齐全的，一律按承诺时限办结。 二、优化城管服务 严格执行首问责任制、限时办结制、一次性告知制、办事公开制、服务承诺制、责任追究制；服务人员办理业务过程中做到持证上岗，举止端庄、文明礼貌，禁说服务忌语，禁止和服务对象争吵，禁止从事与工作无关的事情。杜绝门难进、脸难看、话		

难听、事难办的现象。

三、增强服务意识

牢固树立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宗旨，贯彻“公开、便民、高效”的服务宗旨，做到为民服务要贴心、为民服务要务实、为民服务要廉洁，在思想上尊重群众、感情上贴近群众、行动上关心群众，展现城管形象。

四、严肃行风行纪

严禁工作人员利用职务便利谋取私利，坚决维护申请人的合法权益，畅通监督反馈渠道，对来电、来信、来访、投诉、平台（“12345 便民服务热线”）转办等及时回复。对属于工作范畴的，立即办理，不属于或者超过职能范围的，耐心做好宣传解释工作，力求群众理解满意。

投诉举报邮箱

2634959401@qq.com

公示网站网址

www.yanliang.gov.cn

签发人



2022 年 4 月 18 日

备注